

产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(SDS)

1 产品以及公司信息

产品的名称: 高纯度偏磷酸锂
公司名称: 腊州工业株式会社
地址: 东京都千代田区外神田 1-18-13
电话号码: +81-3-3258-1836
紧急呼叫电话号码: +86-10-6445-9191 (手机及固定电话) (24h)
400-817-9191 (固定电话、免费) (24h)
传真号码: +81-3-3258-1857
编制日期: 2012 年 7 月 20 日
修订日期: 2024 年 8 月 16 日
建议用途以及使用上的限制: 光学原料等

2 危害性概述

GHS 分类

人体健康有害性
急性毒性 (经口) : 类别 4

标签要素

符号



注意警示语: 警告

危险有害性信息: 吸入有害

注意事项

[安全对策]

- 穿戴适当的防护手套、防护眼镜、防护面罩。
- 使用后充分洗手。
- 使用该产品时, 禁止饮食或吸烟。

[应急措施]

- 误饮时, 须进行漱口。感觉不适时与医生联系。
- 附着于皮肤上时, 用流水或淋浴进行冲洗。
- 吸入时, 将受害者转移至空气新鲜的场所, 使其保持容易呼吸的姿势休息。
- 弄入眼睛时, 用水冲洗 15 分钟以上。然后, 在佩戴隐形眼镜并容易摘下时须将其摘下。随后再继续冲洗。

[保管]

- 密封保管于低湿度的室内。

[废弃]

- 本制品及容器废弃时应依照国际, 国家以及当地的法令法规。

3 构成、成分信息

单一的化学物质、混合物的区别 : 单一化学物质
化学名称或通用名称 : 偏磷酸锂
化学式或结构式 : LiPO_3
成分 : 偏磷酸锂 99.5%以上
CAS 登记编号 : 13762-75-9

4 应急措施

- 吸入时 : 立即转移至空气新鲜的场所, 漱口、注意保暖、保持安静。发现呼吸有异常时, 须就医接受医生的诊察。
- 附着于皮肤上时 : 立即脱去附着有该产品的衣服和鞋子, 使用肥皂和大量的水将其洗净。发现皮肤出现异常时, 须就医接受医生的诊察。
- 弄入眼睛时 : 立即用大量的水冲洗 15 分钟以上 (多次翻起眼睑以便彻底将其冲洗掉), 迅速就医接受医生的诊察。
- 误饮时 : 饮水或饮用催吐剂使其吐出, 或进行洗胃。呕吐时, 将臀部抬高以高于头部, 防止呕吐物堵住呼吸道。迅速就医接受医生的诊察。
- 预想的急性症状以及迟发型症状 : 未知

5 消防措施

本产品本身为不燃性。

- 灭火剂 : 粉末灭火剂、二氧化碳、水、泡沫等
- 特殊的危险有害性 : 强热作用下会产生有害磷的氧化物气体和烟雾。
- 特殊的灭火方法 : 消防灭火作业尽量由上风处进行, 避免吸入蒸气和粉尘。周围发生火灾时, 将容器转移至安全的场所。

6 泄漏时的措施

- 针对人体的注意事项 : 处理作业时穿戴防护用具 (呼吸用防护用具、手套、长靴、眼镜等), 避免吸入或直接接触该物品。
- 针对环境的注意事项 : 避免将泄漏物排放至河流、下水道中。
- 回收、中和 : 防止飞散将其收集回收至空容器中。

7 使用以及保管上的注意事项

使用

技术上的对策

采用 (8 防止暴露以及防护措施) 中所记载的设备对策, 穿戴防护用具。

局部排气、整体换气

设置 (8 防止暴露以及防护措施) 中所记载的局部排气设备。使用场所附近设置洗眼、漱口、洗手用的设施。

避免接触

参照 (10 稳定性以及反应性)

保管

保管条件

- 密封保管于低湿度的室内。

容器包装材料

- 聚乙烯等树脂

8 防止暴露以及防护措施

允许浓度 (暴露限度值、生物学的暴露指标)

日本产业卫生学会 2020 年版 第三种粉尘 其他的无机和有机粉尘
2 mg/m³ (吸入性粉尘)
8 mg/m³ (总粉尘)

设备对策: 在贮藏、使用该物质的作业场所中设置洗眼器具和安全淋浴器。在作业场所中设置局部排气装置。

防护用具

- 呼吸系统的防护用具 : 防尘面罩
- 手部的防护用具 : 一般化学产品用的橡胶手套
- 眼部的防护用具 : 防尘眼镜 (带侧面护罩的)

皮肤以及身体的防护用具 : 乙烯塑料围裙等。正确穿用工作服, 注意尽量减少皮肤暴露的部分。

9 物理的以及化学的性质

物理的状态	: 固体 (粉末)
颜色	: 白色
气味	: 无臭
pH	: 不适用 (固体)
熔点、凝固点	: 无数据
沸点	: 无数据
闪点	: 无
爆炸范围	: 无爆炸性
蒸气压	: 无数据
蒸气密度	: 无数据
比重	: 约 2.4
溶解度	: 略溶
n-辛醇 / 水分配系数	: 无数据
自燃温度	: 无自燃性
分解温度	: 无数据

10 稳定性以及反应性

稳定性	: 通常的操作条件下稳定
危险有害反应的可能性	: 未知
应避免的条件	: 未知
混合接触危险物质	: 未知
危险有害的降解物	: 强热作用下会产生有害磷的氧化物气体和烟雾。

11 有害性信息

急性毒性	
经口	: 大鼠 LD50 值 1370mg/kg、小鼠 LD50 值 1200mg/kg 故将其归为类别 4。
经皮	: 无相关信息无法分类
吸入 (粉尘)	: 无相关信息无法分类
皮肤腐蚀性、刺激性	: 无相关信息无法分类
对于眼睛的严重损伤、刺激性	: 无相关信息无法分类
呼吸系统致敏性或皮肤致敏性	: 均无相关信息无法分类
生殖细胞质突变性	: 无相关信息无法分类
致癌性	: 无相关信息无法分类
生殖毒性	: 无相关信息无法分类
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(单次暴露)	: 无相关信息无法分类
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(反复暴露)	: 无相关信息无法分类
吸入性呼吸系统有害性	: 无相关信息无法分类

12 对环境影响的信息

水生环境急性有害性以及水生环境慢性有害性:	均无相关信息无法分类
对臭氧层的有害性	: 不含有蒙特利尔议定书的附件中所列举的成分。
残留性、降解性	: 无信息
生物体蓄积性	: 无信息
土壤中的迁移性	: 无信息
其他	: 流入湖泊、沼泽或封闭性的水域时, 因其富营养化会成为产生赤潮等的原因。

13 废弃上的注意事项

残余废弃物

: 废弃前尽可能进行无害化、稳定化以及中和等处理,使其处于危险有害性程度较低的状态。

处置前应参阅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

但在委托之前,须将危险性、有害性充分告知处理业者等,然后再委托其处理。

污染容器、包装

: 废弃空容器时,在完全清除内装物后委托工业废弃物处理业者进行处理。并依照残余废弃物对清洗水也须进行废弃处理。

14 运输上的注意事项

国际规定: 不属于联合国定义上的危险物。

特殊的安全对策

注意避免漏水、撞击、翻倒、掉落、包装材料的破损等,在运输过程中切实防止货物的坍塌。

15 法规信息

法规信息 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(1987年2月17日国务院发布),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实施细则(化劳发[1992]677号),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([1996]劳部发423号)等法规,针对化学危险品的安全使用、生产、储存、运输、装卸等方面均作了相应规定。

16 其他信息

无

所载内容虽然根据目前能够获得的资料、信息、数据编制而成,但并不是对含量、物理化学性质、危险有害性等做出的任何保证。

在获得新的信息时,会对该信息进行补充或修订。

另外,由于所记载的注意事项是以通常的使用情况为对象,因此在特殊条件下使用时,请在采取适合于用途、用法的安全对策的基础上使用。

由于对危险、有害性的评价并不一定充分,因此,请在使用时予以充分的注意。